

# 制约检疫工作的因素及应对策略

艾建平<sup>1</sup> 祝维俊<sup>2</sup>

1. 云南省镇雄县芒部畜牧兽医站, 云南镇雄 657200;

2. 云南省镇雄县鱼洞畜牧兽医站, 云南镇雄 657200

“免疫是基础、检疫是关键、监督是保障”, 体现了检疫工作在动物疫病防控和动物产品安全保障中的作用和意义。一定层面上讲, 抓好检疫, 能激活整个动物卫生监督工作。检疫是指按照国家标准、农业部行业标准和有关规定对动物及其产品进行的是否感染特定疫病或是否有传播这些疫病危险的检查以及检查定性后的处理, 目的是防止动物疫病传播、保障养殖生产安全、保护人类身体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主要包括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笔者多年来一直在乡镇从事动物卫生监督工作, 对检疫工作的重要性有充分的认识, 对检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既有理性的思考又有感性的认知, 现就制约检疫工作的因素进行分析, 并提出相应对策。

## 1 制约检疫工作的因素

### 1.1 群众检疫意识淡薄

检疫是防止动物疫病传播的主要手段之一, 也是保障动物产品安全的一项重要措施。检疫的地位应提升到保障养殖生产、保护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的高度, 但在现实工作中, 群众对检疫工作的认识仍相对局限和绝对。在潜意识中, 多数人认为检疫是职能部门的职责, 开展与否是职能部门的事, 开展的好坏也是职能部门的问题, 全社会对检疫工作有要求、但无参与。

### 1.2 法律法规宣传不力

检疫是一项强制性的措施, 然而由于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不够, 宣传的覆盖面不广, 群众对检疫的作用和意义认知水平较低, 主动申报检疫、接受检疫的积极性较差, 甚至对检疫工作存有一定的抵

触情绪。

### 1.3 软件建设较为滞后

检疫工作无论是在动物疫病防控方面, 还是在动物产品安全保障方面, 都起着积极的不可替代的作用。然而, 目前检疫工作的软件建设较为滞后, 检疫的基础条件与新时期检疫要求不相符, 检疫工作仍然处在“用手摸、用眼看、凭经验办”的较落后阶段, 以致对动物检疫中发现的可疑疫病不能做出快速有效的判断, 不能对动物产品中是否存在“瘦肉精”等进行快速检测, 致使检疫工作较为被动。

### 1.4 人员综合素质偏低

检疫人员的综合素质参差不齐是检疫水平得不到快速提升的重要原因, 也是长期以来一直存在的一大问题。自人权、财权、物权(简称“三权”)下放以来, 畜牧兽医科技人员基本上没有进行过专业知识和业务技术的学习和培训, 使得新技术、新标准及新规范没有及时得到推广和应用, 以致某些检疫人员面对检疫工作的新任务和新要求无所适从, 或面对群众的问题时虽然理不屈但词却穷。

### 1.5 检疫格局尚未形成

目前为止, 县、乡都设立了官方兽医部门, 但“三权”在乡镇仍然没有正常实行, 导致检疫工作失去支撑点和着力点。从某种意义上说, 乡镇从未建立专职的检疫员队伍, 乡镇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从技术推广到动物卫生监督管理的方方面面无不涉及, 且在同一时期内还要抓好几项工作, 如此一来, 很难建立起以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为基础、市场和运输监督为保障、相互促进、层层把关的检疫工作格局。

### 1.6 区域合作难以到位

不同行政区在多数情况下缺乏默契配合、协同

作战、共同把关的共识,在查获其他辖区进入本地的未经检疫的畜禽及其产品时,没有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大处罚的力度,有效地制止违规行为,而是轻易让某些违法人员进入本辖区从事经营活动,降低了入市的门槛,同时也降低了违法经营成本,在管理相对人的潜意识里形成了检疫可以跨区域操作的惯性思维,也就不再履行报检手续。

## 2 应对策略

### 2.1 以宣传促进思想转变

搞好宣传是做好检疫工作的思想基础,要花功夫、下力气、因地制宜地采用不同的方式和方法展开全面宣传,让广大群众、养殖户、从事经营的单位和个人充分了解并认识到实施检疫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实际行动积极配合检疫工作,奠定检疫工作的群众基础。同时,还要向党委政府的主要领导和主管领导多请示、勤汇报,让其深入了解搞好检疫工作的现实作用和深远意义,并提出搞好检疫工作的思路和方法,争取能让领导在百忙之中多思考、多研究,使之成为检疫工作的高位推动力。

### 2.2 以培训奠定技术基础

检疫是一项技术性、政策性极强的工作,检疫人员不仅要懂法,更要掌握专业知识和操作规程。因此,要积极创建培训、学习的平台,把培训作为提高检疫人员综合素质的重要手段,充分发挥他们在检疫执法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对县级监督管理人员要实施“送出去”战略,即分期或分批送省、地(市)进行法律法规及业务技术培训,并由他们负责对乡镇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对乡镇检疫员和村协检员也要分期或分批送到市、县进行培训,重点是业务技术和政策法规 2 个方面。通过培训和学习,不断提高执法人员政治修养和业务水平,全面提升其综合素质和执法水平,增强其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能力。

### 2.3 以改革创新管理模式

面对动物检疫工作现状,加快兽医体制改革是推进检疫工作深入开展的一条重要途径。应尽快实现执法与技术推广的分离,建立专职的检疫队伍,保障检疫工作人、财、物全面到位,提高检疫队伍的机动灵活性,增强其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同时,应适时建立起以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为基础、市场和运

输监督为保障的检疫工作管理体制,实现从动物出栏到动物产品走向餐桌全程监管;还应改变当前业务工作没有支撑点和着力点、县级主管部门“隔空喊话”、乡镇人员“率性而为”的状况。

### 2.4 以协作谋求全面发展

地理位置相邻的地区,虽然畜牧业发展规划各异,但畜牧业生产的安全需要和动物产品的质量保障需要应该是一致的。相邻的地区应从大局出发,相互依托,协调发展,履行共同的责任与义务;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法,推进动物检疫工作顺利开展。同时,周边省份、毗邻县市也要加强交流,经常交换意见,统一思想,积极营造动物检疫工作的良好环境,形成互动、联动的工作格局,激活动物检疫这一盘“棋”,保障工作的持续性、互补性和有效性。对周边省、市、县(区)进入境内的动物及其产品,特别是未经检疫的,要依法从严从重处罚,增加管理相对人的违法成本,从思想上强化其依法经营、遵纪守法的意识,促其主动实施报检,减少逃避检疫等违法行为。同时,对待违法者或相关单位,不能做象征性的惩处,否则,达不到相互支持、相互促进、强化区域联动、共谋发展的目的。总之,应加强责任体系建设,将动物检疫工作纳入综合考核,强化相关职能部门职责,杜绝相互推诿,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密切配合、协同作战、防患于未然的检疫工作新局面。

### 2.5 以投入增强工作后劲

主要需强化设施设备和专职人员培养等软件投入,实现检疫工作质量的提升,积极应对当前复杂多变的动物疫情形势和越来越受社会各界关注的动物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在大县或地理位置比较重要的县市,应建立重点实验(化验)室;在乡镇应配备动物疫病快速诊断仪,以便及时对检疫工作中发现的动物疫病进行准确判断,对市场监管过程中动物产品进行适时抽检,获得实时、动态、有效的监测预警信息,转变疫病防控和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模式,确保疫病防控和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作正常有序运行。